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ragon King Group Holdings Limited**  
**龍皇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93)

**內幕消息**

本公告乃由龍皇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17.10(2)條以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GEM上市規則）而發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執法機關人員包括香港警方（「警方」）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五日到本集團辦事處執行搜查令以調查懷疑洗錢及其他罪行的指控（「調查」），過程中檢取若干文件、電子設備和電腦記錄。此外，本公司獲知會，本公司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陳高璋先生（「陳先生」）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五日被警方拘捕以進行調查，其後已在不獲起訴的情況下獲准保釋。

直至目前為止，本公司對調查有關資料所知有限。基於該等有限資料，董事會暫時並未知悉任何事實顯示調查可能與本集團主要業務活動、營運及資產有直接關係，或顯示調查可能對本集團業務營運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本公司自陳先生處知悉，法律禁止彼按公告方式披露調查詳情。於現階段，根據上述董事（陳先生除外）的初步觀察，尤其是在陳先生不獲起訴的情況下，董事（陳先生除外，彼已放棄投票）目前無法立即得出任何結論，無論是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01條及第5.02條或其他原因，認為調查可能導致陳先生無法履行彼於本公司的現有職責。若有新消息及事態發展，董事（陳先生除外）將納入考慮並不時重新評估狀況。

據本公司所知，本集團的部分銀行賬戶已被凍結。本公司正就凍結銀行賬戶的原因進行查詢，並將密切監察事態發展並按需要徵詢進一步法律意見。若事態有最新發展，本公司將在法律容許的範圍內刊發進一步公告。

### **繼續暫停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的股份自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一日上午九時正起已於聯交所暫停買賣並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另行通知。

承董事會命  
龍皇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耀強

香港，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陳高璋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耀強先生及王靜安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其刊登之日起計最少一連七天於GEM網站<http://www.hkgem.com>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內刊登。